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1-008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北京以现场+视频（电话）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到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何红心主席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 IPO 募投项目金额调整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投资金额，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管理要求。我们同意公司调整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金额。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317,6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6日